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ldwind

XINJIANG GOLDWIND SCIENCE & TECHNOLOGY CO., LTD.*

新疆金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20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新疆金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新疆金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債權融資計畫獲准備案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新疆金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馬金儒
公司秘書

北京，2022年6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公司執行董事為武鋼先生、曹志剛先生及王海波先生；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高建軍先生、盧海林先生及王開國先生；及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天祐博士、魏煒先生及楊劍萍女士。

*僅供識別

股票代码：002202

股票简称：金风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1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债权融资计划获准备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金风科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境内外发行债券、资产支持证券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备案挂牌债权融资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下称“北金所”）申请备案挂牌债权融资计划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2021 年 6 月 29 日、2022 年 5 月 20 日在指定媒体《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hkexnews.hk>）披露的《关于申请在境内或境外发行债券、资产支持证券的公告》（编号：2021-033）、《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2021-053）、《关于申请备案挂牌债权融资计划的公告》（编号：2022-029）。

2022 年 6 月 7 日，公司收到北金所出具的《接受备案通知书》（债权融资计划[2022]第 0302 号），北金所决定接受公司债权融资计划备

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债权融资计划备案金额为人民币 5 亿元，备案额度自《接受备案通知书》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由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

（二）公司在备案有效期内可分期挂牌。

（三）公司应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金用途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用途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要求。

公司将根据《接受备案通知书》的要求，并按照《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债权融资计划业务备案挂牌工作规程》及有关规定，在规定的有效期内，办理本次债权融资计划发行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8 日